

# 日军飞行大队隐藏深山被劝降内幕

1945年,日本宣布无条件投降后,日本关东军的一个飞行大队如惊弓之鸟,但是他们既不愿向苏军投降,也不愿向我军投降,而是弃了机场和所有的飞机,躲进了东北的深山。东北民主联军总部决定派出精干的谈判小组,上山劝降这支日军……



林弥一郎飞行大队的人员曾帮助我军训练飞行员

## 挺进东北收复失地

1945年8月8日,苏联政府宣布对日作战,百万苏联红军分兵进入我国东北境内,给日本关东军以致命打击。8月10日和11日,朱德总司令代表延安八路军总部为日军投降一事,向各解放区所有武装部队连续发布7道命令,其中在第2号命令中,要求冀热辽军区李运昌部“即日向辽宁、吉林进发”。随即,冀热辽部队分3路向热河和辽宁挺进。东路军由时任冀热辽16军分区司令员曾克林和副政委唐凯率12、18两个团及朝鲜义勇军支队等共4000人,从冀东根据地出发,绕道九门口,越过长城,于8月30日攻占山海关,又一路收复绥中、兴城、锦西、锦州,于9月5日晨抵达沈阳,一路所向披靡,成为我八路军第一支进入东北的部队。

进驻沈阳后,我军首要任务是收缴日军武器,解散伪警备司令部。为了接管整个东北,原在东北境内的和将要进入东北的部队统一组成东北人民自治军(后改称东北民主联军,后又改为中国人民解放军第四野战军),并成立了

沈阳卫戍司令部,由曾克林任副司令员、汤从列任政治部主任,同时成立了沈阳人民政府,初步控制了混乱局面。接着迅速发展人民武装,以12团、18团为基础,分别成立了21旅和22旅。其中21旅下辖12、60、61、62团等4个团。

9月14日,曾克林乘苏军飞机从沈阳北陵机场起飞,到延安向党中央汇报了我军挺进东北的情况。15日,刘少奇同志主持召开了中央政治局会议,作出了“向北发展,向南防御”的战略决策,同时决定成立中共中央东北局,由彭真同志任书记,并决定从各解放区战场抽调10万主力部队和2万干部开赴东北。9月18日,曾克林陪同彭真、陈云、伍修权等同志回到沈阳。在东北局的领导下,16军分区部队以沈阳为中心,兵分5路,到东北收复失地,收缴敌伪武器,接管日伪政权,进行剿匪斗争和维持社会秩序。

## 深入敌穴大义劝降

当时在沈阳附近的辽阳奉集堡机场,驻扎着日本空军第2航空军团第4练成飞行大队。这是一支机动性的飞行

部队,装备有重型轰炸机、99式高级教练机,任务是训练从日军其他兵种调来的初级操校军官和学生出身的特别操纵见习官兵。日本宣布无条件投降后,这个飞行大队的人员,如惊弓之鸟,惶惶不可终日。但是他们既不愿向苏军投降,也不愿向我军投降。

9月9日,大队长林弥一郎带领300余人,遗弃机场和40多架飞机,向南逃跑,9月29日流窜到本溪以南凤凰城以北摩天岭山区。这时,我16军分区21旅政委刘光涛率领一支部队,正在凤凰城一带追击敌人,结果在凤凰城西面大约5公里的山中发现了林弥一郎飞行大队,于是迅速将他们包围起来。刘光涛政委向曾克林和唐凯报告了这一情况,曾克林随即向“东总”(东北局成立后,东北我军领导机关改为东北民主联军总部)作了报告,“东总”决定21旅组织精干的谈判小组,上山劝降。

我方谈判小组由5人组成,以12团12连指导员聂遵善为代表,由凤城县伪县长三桥(日本人)带路并兼翻译,与林弥一郎谈判。

谈判开始时,林弥一郎等深感侵华罪行严重,对向我军

投降顾虑重重。聂遵善先是义正词严地指出,日军兵败军散,退路切断,下山投降是唯一的出路,接着又向日军交待了我军宽待俘虏的政策。他说:“你们在中国境内参加了侵略战争,但不是你们的意愿,过去你们是我们的敌人,现在战争结束了,只要你们放下武器,我们就把你们当作朋友,以礼相待。”谈判过程中,日方几次探询我方代表官衔,聂遵善回答:“我是旅政治委员特命全权代表,官衔不大,但言必有信。”这番话使林弥一郎解除了顾虑,他召集几位日军军官商量后,决定接受我军提出的条件,下山投降。

接着,聂遵善对林弥一郎说:“你们愿意和平接受投降,我们表示欢迎,并愿意尽可能为你们提供方便。我们为你们选定了一个离这里不远、条件稍好的宿营地,请你们明天把队伍带到那里,交出武器,我军将为你们举行受降仪式。”

## 精诚所至感化顽敌

第二天,21旅派出一部分干部战士提前到达受降地点作了准备,在那里摆了一张6尺多长、3尺多宽的桌子。为了避免使日军难堪,担任警戒的我军战士站在较远的地方。

当林弥一郎带领队伍到指定地点时,21旅的代表对林弥一郎说:请你们把飞行装具放在桌子上,武器放在地上,军官的指挥刀不愿交出来的可以不交,这是对你们的诚意作出让步。

就这样,日本航空队队员边走边把飞行装具和武器交了出来,受降就在这平静的气氛中结束了。

当40多年后,林弥一郎在回忆录中回忆此事时,他感

慨地说:“以前,在新闻片中看到的有关缴械的描述和画面,都是在对方刺刀威逼下被迫交出武器,那场面难堪至极。但在这里,我们没有看见一个端着刺刀的八路军战士,我当时最强烈的感受是:第一,一言为定的事情,对方百分之百地守信用,这使我非常感动,我钦佩这个伟大的民族——中华民族。第二,尽量回避使用‘解除武器’这个词,而用交出武器,为了不使我们感到难堪和悲哀,甚至为我们考虑了交出武器的方式。他们想得多么周到啊!”

日本航空队被解除武装后,分散居住在当地老百姓家里。这时,东北刚刚解放,被日本帝国主义侵略奴役多年的东北人民生活还非常困难,我军官兵和老乡一样吃高粱米和玉米,但为了照顾日本人爱吃大米的习惯,我军千方百计到老乡那里筹买一部分大米给日军飞行大队送去。在这段时间里,他们没有受到歧视,过着愉快的生活。

大约在10月上旬的一天,曾克林和唐凯在本溪16军分区司令部召开了一个欢迎会,将林弥一郎大队的十几名代表请到司令部。当林弥一郎等被带进一间教室模样的房间时,部队已经为他们摆好了丰盛的中国菜。曾司令员和唐政委、21旅旅长杨树元及刘光涛等同志打着手势请他们入座。席间,曾克林发表了简短的讲话,重申了我军优待俘虏的政策,并表示一定保证日军的生命安全,要他们安下心来,变敌为友,与我军合作。开始,林弥一郎等人担心吃了这顿饭,中国人会处置他们。听了曾司令员的话,看到我军干部又说又笑,不断地向他们

劝酒,他们也就打消了所有的顾虑。

饭后,曾司令员和唐政委找林弥一郎等人进行了坦诚的谈话,一方面指出他们过去为日本军国主义效力,犯下了侵略中国的罪行;一方面对他们放下武器表示欢迎,要求他们回到辽阳奉集堡机场,看管和维护好飞机,随时听候我军的安排。当天,还留林弥一郎等人住了一夜。

第二天,在他们回去之前,曾司令员对林弥一郎又说:这次没有能请大家来吃饭,所以给你们准备了点肉,带回去给大家吃。当林弥一郎看到是5头牛和50只羊时,惊讶得话都说不出来了。

在我军一系列优待俘虏的政策感召下,林弥一郎及其部下觉得生命有了保证,人格也受到了尊重,深受感动,并心悦诚服地回到了奉集堡机场。

10月中旬,曾司令员和唐政委将日本航空队受降的情况,向彭真、伍修权同志报告后,林弥一郎和航空队的主要人员被召到沈阳,彭真和伍修权接见并同他们谈了话。彭真说,我们共产党人一贯认为,日本侵略战争的责任,应由日本帝国主义去承担,不是一般日本军人的责任,中日两国人民都身受战争之害。

这次受降,我军共接收林弥一郎飞行大队各式飞机46架及各种器材、配件,还有17名飞行员、24名机械师、27名机务员、180多名各类地面保障人员。这些飞机、人员和装备器材,为以后的东北老航校和人民空军的建立和发展发挥了重要的作用。

摘自《党史博采》 叶介甫/文

# 假离婚弄巧成拙 酿惨剧高楼抛子

一位再婚的父亲,为了逃避给和前妻所生的女儿增加抚养费,竟然想出了和现任妻子假离婚的“妙计”。万没想到,他最终却将自己逼上了绝路。这位作茧自缚的父亲,在绝望中,亲手将自己8岁的儿子从自家7楼的窗口推了下去……

## 再婚夫妻辛苦创业

1987年,王明山从山东老家到哈尔滨接替父亲的工作,在一家公司的保卫科上班。1993年6月,王明山因和妻子周琴感情不和离婚了。离婚后,他们的女儿跟随母亲生活,王明山每月给女儿50元生活费。

1995年秋,经人介绍,王明山认识了比自己小两岁的李晓玲,两人交往一段时间后就结婚了。

1998年春,他们的儿子兵兵出生了,本来就贫困的家庭,经济上更是捉襟见肘。为了改善这种状况,他们租下一个铺面,又借了一笔钱,办起了食杂店。由于食杂店位置好,加之小区里没有人开第二家店,因此生意非常火,第一年便赢利过万。后来,王明山见与食杂店相邻的水产品批发市场每天半夜到次日清晨是交易高峰,来交易的客户常常半夜饿肚子,便增加了餐饮服务。自此,白天,王明山上班,李晓玲经营食杂店;晚上,李晓玲带着儿子回家,王明山则守在店内,为半夜

进货的商贩包饺子、炒菜,一直忙到次日凌晨三四点钟才休息。经过几年的打拼,他们终于有了积蓄,先后花了近40万元,在小区内购买了两套房产。搬家那天,王明山把儿子兵兵抱到楼上,望着窗外蓝天上飘浮的白云,他忽然有些伤感地说:“儿子,你的生活多幸福啊,你的姐姐却没有你这样的福气……”

生活虽然好转过,王明山夫妇在花销方面却越来越小气,并对自家和对方面人的态度出现了严重的分歧。李晓玲在农村有许多亲戚,这些亲戚见李晓玲生活有所好转,便隔三岔五地来做客,常常是这拨刚走,下一拨又来了。时间长了,王明山表面上热情接待,心里却有点不舒服。李晓玲察觉到了他的不满,便冷着脸说:“我跟你过了那么多年的苦日子,我家里人从没对你有过抱怨。现在日子好过了,他们来串门也是应该的,你别整天哭丧个脸,行不?”王明山一向对妻子百依百顺,他听妻子这样说虽然不高兴,但还是没说些什么。

2003年,王明山的二哥从山东老家来到哈尔滨,在王明山的单位里打工。

有一天,王明山中午来到食杂店,看到二哥正在店里吃面条。吃完面条后,二哥竟从兜里掏出3块钱交给李晓玲,李晓玲只客气了一句,便将钱收了下来。王明山见状,火气腾的一下上了脑门,等二哥走后,他忍不住责怪妻子:“我挣的钱全交给你了,我二哥吃碗面条你还要收他的钱,而你家人不断地来白吃白喝,这也太不

公平了吧?”李晓玲大声争辩:“是你二哥非要给钱,我才收的。你说我小气?那你每月给你女儿抚养费,这么多年了,我说啥了?”王明山立刻像霜打的茄子似的,蔫了……

## 自以为计玩假离婚

就在两人为一些家庭琐事频频矛盾时,新的烦恼又来了。2004年8月,王明山忽然接到法院的传票。原来,前妻周琴知道他现在有钱了,以女儿上中学费用增加和物价上涨为由,向法院提出将女儿的抚养费由原来的每月50元钱,提高到每月200元钱。法院支持了周琴的请求。

李晓玲很不情愿:“现在开了这个头,以后那女人要是再提出把抚养费增加到五百元、一千元,那怎么办?”王明山也担心起来,遂起了逃避抚养义务的心思。

可是,什么办法才能阻止周琴继续提出要求呢?王明山和李晓玲绞尽脑汁,终于想到了一条“妙计”——以离婚为名,把所有财产都转到李晓玲的名下,制造王明山仍是“穷光蛋”的假象。

不久,王明山和李晓玲办理了协议离婚手续,王明山主动提出将以自己名义购买的住房产权和食杂店的经营权都变更为李晓玲的名字。不过,他们没有把离婚的消息告诉别人。

离婚后,王明山仍然和李晓玲住在一起,他仍然从五更熬至半夜地上班、经营生意,把每天赚来的钱全都交给李晓玲,自己连零花钱都很少留。

2005年初,王明山有两个

月没有按时给付女儿生活费,周琴因此找到法院,法院催促王明山赶紧给钱。王明山去找李晓玲拿钱,而李晓玲却说:“最近生意不太好,以后再再说。”王明山说现在就要拿钱,李晓玲眼皮没抬,嘴里冷冰冰地蹦出两个字:“没钱。”王明山又气又恨,却没敢发作。

从家里出来,王明山在去单位的路上碰见了二哥。二哥见王明山垂头丧气,忙问发生了什么事。王明山把事情的原委说了。二哥说:“我这里有400元钱,你先拿去。她们娘俩过得也不容易,你日子过好了,本来就应该接济接济她们,更别说抚养费了,咱们可不能昧了良心,在抚养费上算计她们啊。”王明山接过二哥递来的钱,脸上一阵发烫。

李晓玲对丈夫苛刻,对娘家人却仍像从前一样花钱大方。王明山稍有温色,她就会半真半假地说:“别忘了,你已经净身出户了,现在这个家所有的东西都是我的。”王明山渐渐意识到,将全部财产转到她的名下是一个天大的错误。

## 懦弱父亲酿出悲剧

2006年春节期间,李晓玲把母亲和两个侄子一起接来过年。王明山又像往常那样给他们做烧菜,照顾他们的饮食起居。

大年初七那天,李晓玲带家人去逛街,直到下午两点左右才回到食杂店。一进门,李晓玲就让王明山赶快煮饺子,说母亲等人要赶车回去。王明山见她着急的样子,便说:“你们怎么不早点回来?”李晓玲瞪

了他一眼,没再说话。

送走母亲等三人,李晓玲回到店里,气冲冲地对王明山说:“我妈来了你不高兴啊?怎么一点也不热情?”

想到自己长久以来,一直辛辛苦苦地伺候李晓玲的娘家人,换来的却是不断的数落,王明山忍不住回敬道:“我怎么不热情了?我总不能把你妈供起来吧?”

李晓玲见丈夫竟然敢顶撞,马上大发雷霆:“你给我滚出这个家!”

这句话也惹怒了王明山,积压在心底的怨气一下子爆发出来,他歇斯底里地和李晓玲争吵起来。李晓玲气得暴跳如雷,最后拨打了110。

几分钟后,民警赶到。李晓玲声称她和王明山已离婚,并拿出离婚协议书,要求民警将王明山带走。民警对王明山提出警告,让他立即离开这里。王明山无奈,只好走出食杂店。

站在街头的冷风里,听着不远处传来的爆竹声,王明山坚信李晓玲真的欺骗了他,怒火不断撞击他的胸口。想到了这个家,自己拼命干活,省吃俭用,到头来却落得个被扫地出门的下场,王明山突然感到万念俱灰,心里残存的生活信心瞬间化为乌有:“没有了家,我活着还有什么意思?”

定带着儿子一起“上路”,他要

在天国里和儿子守在一起。

傍晚,王明山回到家里,在儿子兵兵的脸蛋上亲了几口,说:“咱们到窗户外看看焰火吧。”儿子高兴地跑到了窗户外面。

“来,爸抱你坐到窗台上看看。”王明山打开窗户,抱起儿子,让儿子脸冲外坐在窗台上。天刚刚擦黑,空中已有五光十色的烟花绽放。王明山双手搂着儿子的腰,浑身紧张得被汗水浸透。在那一瞬间,他想把儿子抱下来,可突然想到,儿子没了,李晓玲会痛苦一生,也算她遭到报应。这么想着,他闭上双眼,双手往外一送,正看烟花的儿子便从7楼跌落下去……

王明山睁开眼睛,跨上窗台,想要跳下去。可是,看到儿子摔到地上的凄惨景象,他吓得又闭上了眼睛。这时,楼下传来七嘴八舌的呼喊,一下子唤回了王明山的求生欲望,他双手握着窗框不敢松开……

警察迅速赶到现场,证实兵兵已经死亡。很快,王明山被抓。李晓玲看到儿子惨死的景象,当场晕厥过去。苏醒过来后,李晓玲反反复复地说:“我咋这么糊涂,为了一点鸡毛蒜皮的小事跟他闹,如果不激化矛盾,儿子就不会死啊。再说,200块钱的抚养费,如果痛快地给他,不就后面这些事吗?不应该啊,就为了那么一点钱,就为了那么一点事儿,竟落得家破人亡……”

2007年2月6日,王明山被判处无期徒刑。王明山表示服从判决,没有提起上诉。

(谢绝转载,上网)叶子